2022-2023年度华南农业大学

“红旗研究生会（标兵）、红旗学生会（标兵）”“华南农业大学优秀学生骨干（标兵）”评比办法

一、评比程序

（一）红旗研究生会（标兵）、红旗学生会（标兵）

1.材料（共100分）：研究生会（附件6）、学院学生会（附件4）考核评优表，满分100分；

2.述职（共100分）：总结学院研究生会、学生会过去一年的成绩与工作经验，具体安排另行通知，满分100分；

3.校团委评审（共100分）：由校团委组织进行评审给分；

4.材料分占40%，述职分占40%，校团委评审分占20%。

（二）优秀学生骨干（标兵）

1.各单位根据名额分配表（附件1），在符合条件的申报人中择优遴选保送至校团委；

2.校团委对申报材料进行审核，确定优秀学生骨干（标兵）并公示，公示无异议后予以表彰。

二、表彰奖励

1.对总分排名前两名的研究生会授予“红旗研究生会标兵”称号，颁发牌匾；对总分排名前三名的学院学生会授予“红旗学生会标兵”称号，颁发牌匾；

2.对总分排名第三至第五名的研究生会授予“红旗研究生会”称号，颁发牌匾；对总分排名第四至第十名的学院学生会授予“红旗学生会”称号，颁发牌匾；

3.对优秀学生骨干（标兵）授予荣誉称号，颁发荣誉证书。

三、其他

1.本办法适用于本年度红旗学生会（标兵）、红旗研究生会（标兵）、优秀学生骨干（标兵）评比工作；

2.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施行，其它评比文件与本办法有不一致的，以本办法为准。最终解释权归校团委所有。

附件3：

2022-2023年度“华南农业大学红旗学生会”评选申报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学院 | |  | | 成立时间 | |  | | | | |
| 联系人/联系电话 | |  | | 学生会主席团人数 | |  | | | | |
| 是否有明确的章程 | | （材料需附章程） | | 学生会工作部门数量 | |  | | | | |
| 学生会工作人员总数 | | |  | 团员人数 | |  | | 党员人数 | |  |
| 最近一次学生代表  大会召开时间 | | |  | 是否获得校学生会批复同意 | |  | | 本年度活动  参与总人数 | |  |
| 每年  工作经费 | | 合计 |  | 学校拨付（元） | |  | | 自筹（元） | |  |
| 是否聘任  秘书长 | |  | 秘书长姓名 |  | | | 政治面貌 | |  | |
| 职务 | |  | | | | | |
| 组织及成员获  奖情  况 | 1.组织获奖情况：  xxxx年x月，获“奖项名称”  2.成员获奖情况：  xxxx年x月，XXX获“奖项名称” | | | | | | | | | |
| 主要  工作  特色 | （字数控制在600字以内、用仿宋小五号字，行距：固定值12，事迹材料另附纸张） | | | | | | | | | |
| 主要工作成绩 | （字数控制在600字以内、用仿宋小五号字，行距：固定值12） | | | | | | | | | |
| 学院团委意见 | （盖 章）  年 月 日 | | | | | | | | | |
| 学院党委意见 | （盖 章）  年 月 日 | | | | | | | | | |

备注：

1.参加评选红旗学生会（标兵）务必如实填写此表。

2.请勿更改申报表格式，请双面打印，保持本表在两页（一张纸）内。

附件4：

2022-2023年度华南农业大学院级学生会

工作考核评优表

单位： 团委（盖章） 日期： 年 月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考 核  项 目 | 考 核  内 容 | 考核指标 | 得分 | | 支撑材料 |
| 自评 | 审核 |
| A  思  想  引  领  （22分） | 主题教育  （6分） | 1.传达党的声音和主张，承办或协助学院党委举办“树理想·重品行·守纪律”、“我的中国梦”——“立志·修身·博学·报国”等主题教育活动，每次活动计2分，满分6分。 |  |  | 新闻材料 |
| 评奖评优  （10分） | 2.学院学生会获得省“优秀学生会”的，计7分/个；学生会工作人员获得省级“优秀学生骨干”的，计5分/个；学生会工作人员获得校级“优秀学生骨干标兵”的，计3分/个。 |  |  | 省学联、学校表彰发文  （评审当年的上一年度文件） |
| 宣传报道  （6分） | 3.学院学生会规范管理微信、微博等新媒体账号和后台，加强对网站、新媒体和印发刊物的管理，完善重要信息发布审核机制，落实“三校三审”制度，落实计3分，没有不计分。 |  |  | 校团委和校学生会工作记录 |
| 4.学院学生会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新媒体账号转发人民日报、广东共青团、广东学联等官方推送，每篇0.5分，满分3分，每月转发2篇以上的，按2篇计分，没有不计分。 |  |  | 推文截图 |
| B  组  织  建  设  （26分） | 学生代表大会  （5分） | 5.按照省学联及学校要求，规范召开学生代表大会，学院学生代表大会原则上每年召开一次，完成计5分，未完成不计分。 |  |  | 校学生会备案记录 |
| 制度建设  （9分） | 6.严格学生会工作人员遴选程序，落实学校人员对遴选条件的要求，选拔过程公开透明、公平竞争，选拔结果进行公示，接受广大同学监督，完成计2分，未完成不计分。 |  |  | 相关文件、通知等；校团委备案记录 |
| 7.建立学生会工作人员述职评议制度，组建评议会，学生会主席团成员和工作部门负责人每学期向评议会述职，完成2次计 3分，完成1次计1分，未完成不计分。 |  |  | 相关文件；新闻材料 |
| 8.学院学生会决定机构、人事、财务等重要事项或开展重大活动（涉及到学生会举办或参与的，在院内有影响力的活动），须事先向院团委报告后报备校团委，1次未报扣2分，满分4分，扣完为止。 |  |  | 校团委和校学生会备案记录 |
| 队伍建设  （12分） | 9.学生会工作人员按时参加校学生会及各部门组织的工作例会、学习会等，并积极交流学习，缺席一次扣0.5分，请假满2次扣0.5分，满分2.5分，扣完为止。 |  |  | 校学生会工作记录 |
| 10.落实《学生会研究生会干部自律公约》，加强日常教育和管理，开展院班两级学生骨干全员培训（含参加校学生会组织的培训），各类培训的次数达到三次及以上计3分，两次计1.5分，一次计0.5分，没有不得分。 |  |  | 新闻材料 |
| 11. 学生会工作人员出现违规违纪、道德失范以及与学生不相称行为等问题的，一次扣2分，满分4分，扣完为止。 |  |  | 学校材料 |
| 12.按要求报送材料。每项材料按照A、B、C、D四个等级进行登记， A等级为首次报送材料无误， B等级为第二次报送无误， C等级为第三次报送无误，D等级为四次及以上报送。最后根据学院报校学生会送材料的A、B、C、D等级数量计算该学院得分：A等级分值为1.5分，B等级分值为1分，C等级分值为0.5分，D等级分值为0。一年所需交材料数量为n项，某学院一年共获得k个A、r个B、s个C，t个D，那么该学院得分=2\*k/n+1\*r/n+0.5\*s/n+0\*t/n，材料未按时提交列为B等级）。 |  |  | 校学生会工作记录 |
| C  联  系  服  务  同  学  （24分） | 服务举措  （10分） | 13.紧密联系同学，搭建有效渠道，听取、收集同学在学业发展、身心健康、社会融入等方面的普遍需求和现实困难，（如实地调研、摆摊、问卷调查、线下信箱、线上公众号等），提供五种及以上计5分，四种计4分，三种计3分,两种计1.5分，一种计0.5分，未提供不计分。 |  |  | 截图或照片 |
| 14.帮助解决或反馈同学的普遍需求和现实困难，形成报告或方案等文字和图片材料，一份计1分，满分5分。 |  |  | 报告等材料 |
| 权益维护  （4分） | 15.开展学院的权益维护活动（如院长有约、社区有约等），开展一次计1分，满分4分。 |  |  | 新闻材料 |
| 校长有约  （10分） | 16.积极配合校长有约活动，联合宣传（线上或线下）并协助收集提案，线下宣传计1分，线上宣传计1分，协助收集有效提案计2分（按经筛选后列入每期校长有约备选提案计，有则计分，无则不计分），满分6分，没有不计分。 |  |  | 提供相关照片或截图 |
| 17.提案质量高，被选中为“校长有约”热点提案，一个热点提案计2分，满分4分，没有不得分。 |  |  | 校学生会工作记录 |
| D  学  风  舍  风  （10分） | 学风建设  （5分） | 18.配合学院开展学风建设工作，有计2分，无不计分。 |  |  | 相关文件或活动照片、活动通知等 |
| 19.举办特色学术活动（如辩论赛、专业知识竞赛等）或学习交流会，举办三次及以上计3分,两次计1.5分，一次计1分，未举办不计分。 |  |  | 新闻材料 |
| 宿舍建设  （5分） | 20.配合学院制定宿舍安全和卫生检查细则，每月进行一次检查并在院内通报，全部完成计3分，缺一次扣0.5分。 |  |  | 通报截图 |
| 21.开展宿舍文化建设，举办如宿舍文化节等活动，开展一次计1分，满分2分。 |  |  |  |
| E  文  体  活  动  （18分） | 文体活动  （18分） | 22.举办以社区或学院为单位的文体活动，每次计1分，满分3分，未举办不计分。 |  |  | 活动图片、新闻材料 |
| 23.学院阳光体育成绩排名第1名计5分，第2-3名计4分，第4-6名计3分，第7-10名计2分，其余名次计0.5分。 |  |  | 体育部文件 |
| 24.组织学生参加校学生会举办的活动，如：三人篮球赛、校园十大歌手大赛、紫荆科技文化节、院际篮球赛等，每次计1分，满分4分，没有不计分。 |  |  | 活动通知、公告等截图，并提交参与活动的学生名单 |
| 25.承办或协办校学生会举办的大型活动，校级每项计3分，省市级每项计6分，满分6分，未承办不计分。 |  |  | 通知或图片 |
| 合计 | （100分） | 1.各学院学生会按照表中内容进行自评，除备注需要另外填写表格的项目外，在备注项对得分情况进行简单说明；  2.除校学生会考核项外，其余项须提交证明材料；  3.请各学院学生会如实自评，提交真实材料。若有作假，经查实，取消本次评优资格；  4.本次评优条例的最终解释权归校团委和校学生会所有。 |  |  | 1.所提交的截图或活动图片请以活动名称命名。  2.图片需清晰看到活动名称或平台账号名称（如微信公众号名称）、发布时间等方为有效。 |
| 学生会  指导老师意见 | （注：100字左右。）  签字：  年 月 日 | | | | |
| 学院团委意见 | （盖 章）  年 月 日 | | | | |

附件5：

2022-2023年度“华南农业大学红旗研究生会”评选申报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学院 | |  | | 成立时间 | |  | | | | |
| 联系人/联系电话 | |  | | 研究生会主席团人数 | |  | | | | |
| 是否有明确的章程 | | （材料需附章程） | | 研究生工作部门数量 | |  | | | | |
| 研究生会工作人员总数 | | |  | 团员人数 | |  | | 党员人数 | |  |
| 最近一次研究生代表  大会召开时间 | | |  | 是否获得校研究生会批复同意 | |  | | 本年度活动  参与总人数 | |  |
| 每年  工作经费 | | 合计 |  | 学校拨付（元） | |  | | 自筹（元） | |  |
| 是否聘任  秘书长 | |  | 秘书长姓名 |  | | | 政治面貌 | |  | |
| 职务 | |  | | | | | |
| 组织及成员获  奖情  况 | 1.组织获奖情况：  xxxx年x月，获“奖项名称”  2.成员获奖情况：  xxxx年x月，XXX获“奖项名称” | | | | | | | | | |
| 主要  工作  特色 | （字数控制在600字以内、用仿宋小五号字，行距：固定值12，事迹材料另附纸张） | | | | | | | | | |
| 主要工作成绩 | （字数控制在600字以内、用仿宋小五号字，行距：固定值12） | | | | | | | | | |
| 学院团委意见 | （盖 章）  年 月 日 | | | | | | | | | |
| 学院党委意见 | （盖 章）  年 月 日 | | | | | | | | | |

备注：

1.参加评选红旗研究生会（标兵）务必如实填写此表。

2.请勿更改申报表格式，请双面打印，保持本表在两页（一张纸）内。

附件6：

2022-2023年度华南农业大学院级研究生会工作考核评优表

单位： 团委（盖章） 日期： 年 月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考 核  项 目 | 考 核  内 容 | 考核指标 | 得分 | | 支撑材料 |
| 自评 | 审核 |
| A  思  想  引  领  （25分） | 主题教育  （6分） | 1.传达党的声音和主张，承办或协助学院党委举办“树理想·重品行·守纪律”、“我的中国梦”——“立志·修身·博学·报国”等主题教育活动，每次活动计2分，满分6分。 |  |  | 新闻材料 |
| 评奖评优  （13分） | 2.学院研究生会获得省“优秀学生会”的，计7分/个；研究生会工作人员获得省级“优秀学生骨干”的，计5分/个。 |  |  | 省学联、学校表彰发文  （评审当年的上一年度文件） |
| 宣传报道  （6分） | 3.学院研究生会规范管理微信、微博等新媒体账号和后台，加强对网站、新媒体和印发刊物的管理，完善重要信息发布审核机制，落实“三校三审”制度，落实计3分，没有不计分。 |  |  | 校团委和校研究生会工作记录 |
| 4.学院研究生会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新媒体账号转发人民日报、广东共青团、广东学联等官方推送，每篇0.5分，满分3分，每月转发2篇以上的，按2篇计分，没有不计分。 |  |  | 推文截图 |
| B  组  织  建  设  （28分） | 研究生代表大会  （5分） | 5.按照省学联及学校要求，规范召开研究生代表大会，学院研究生代表大会原则上每年召开一次，完成计5分，未完成不计分。 |  |  | 校研究生会备案记录 |
| 制度建设  （11分） | 6.严格研究生会工作人员遴选程序，落实学校对人员遴选条件的要求，选拔过程公开透明、公平竞争，选拔结果进行公示，接受广大同学监督，完成计4分，未完成不计分。 |  |  | 相关文件、通知等；校团委备案记录 |
| 7.建立研究生会工作人员述职评议制度，组建评议会，研究生会主席团成员和工作部门负责人每学期向评议会述职，完成2次计 3分，完成1次计1分，未完成不计分。 |  |  | 相关文件；新闻材料 |
| 8.学院研究生会决定机构、人事、财务等重要事项或开展重大活动（涉及到研究生会举办或参与的，在院内有影响力的活动），须事先向院团委报告后报备校团委，1次未报扣2分，满分4分，扣完为止。 |  |  | 校团委和校研究生会备案记录 |
| 队伍建设  （12分） | 9.研究生会工作人员按时参加校研究生会及各部门组织的工作例会、学习会等，并积极交流学习，缺席一次扣0.5分，请假满2次扣0.5分，满分2.5分，扣完为止。 |  |  | 校研究生会工作记录 |
| 10.落实《学生会研究生会干部自律公约》，加强日常教育和管理，开展院班两级学生骨干全员培训（含参加校学生会组织的培训），各类培训的次数达到三次及以上计3分，两次计1.5分，一次计0.5分，没有不得分。 |  |  | 新闻材料 |
| 11. 研究生会工作人员出现违规违纪、道德失范以及与学生不相称行为等问题的，一次扣2分，满分4分，扣完为止。 |  |  | 学校材料 |
| 12.按要求报送材料。每项材料按照A、B、C、D四个等级进行登记， A等级为首次报送材料无误， B等级为第二次报送无误， C等级为第三次报送无误，D等级为四次及以上报送。最后根据学院报校学生会送材料的A、B、C、D等级数量计算该学院得分：A等级分值为1.5分，B等级分值为1分，C等级分值为0.5分，D等级分值为0。一年所需交材料数量为n项，某学院一年共获得k个A、r个B、s个C，t个D，那么该学院得分=2\*k/n+1\*r/n+0.5\*s/n+0\*t/n，材料未按时提交列为B等级）。 |  |  | 校研究生会工作记录 |
| C  联  系  服  务  同  学  （24分） | 服务举措  （10分） | 13.紧密联系同学，搭建有效渠道，听取、收集同学在学业发展、身心健康、社会融入等方面的普遍需求和现实困难，（如实地调研、摆摊、问卷调查、线下信箱、线上公众号等），提供五种及以上计5分，四种计4分，三种计3分,两种计1.5分，一种计0.5分，未提供不计分。 |  |  | 截图或照片 |
| 14.帮助解决或反馈同学的普遍需求和现实困难，形成报告或方案等文字和图片材料，一份计1分，满分5分。 |  |  | 报告等材料 |
| 权益维护  （4分） | 15.开展学院的权益维护活动（如院长有约、社区有约等），开展一次计1分，满分4分。 |  |  | 新闻材料 |
| 校长有约  （10分） | 16.积极配合校长有约活动，联合宣传（线上或线下）并协助收集提案，线下宣传计1分，线上宣传计1分，协助收集有效提案计2分（按经筛选后列入每期校长有约备选提案计，有则计分，无则不计分），满分6分，没有不计分。 |  |  | 提供相关照片或截图 |
| 17.提案质量高，被选中为“校长有约”热点提案，一个热点提案计2分，满分4分，没有不得分。 |  |  | 校研究生会工作记录 |
| D  学  风  舍  风  （10分） | 学风建设  （5分） | 18.配合学院开展学风建设工作，有计2分，无不计分。 |  |  | 相关文件或活动照片、活动通知等 |
| 19.举办特色学术活动（如辩论赛、专业知识竞赛等）或学习交流会，举办三次及以上计3分,两次计1.5分，一次计1分，未举办不计分。 |  |  | 新闻材料 |
| 宿舍建设  （5分） | 20.配合学院制定宿舍安全和卫生检查细则，每月进行一次检查并在院内通报，全部完成计3分，缺一次扣0.5分。 |  |  | 通报截图 |
| 21.开展宿舍文化建设，举办如宿舍文化节等活动，开展一次计1分，满分2分。 |  |  |  |
| E  文  体  活  动  （15分） | 文体活动  （15分） | 22.举办以社区或学院为单位的文体活动，每次计1分，满分3分，未举办不计分。 |  |  | 活动图片、新闻材料 |
| 23.组织学生参加校研究生会举办的活动，如：校园十大歌手大赛等，每次计1分，满分4分，没有不计分。 |  |  | 活动通知、公告等截图，并提交参与活动的学生名单 |
| 24.承办或协办校学生会举办的大型活动，校级每项计3分，省市级每项计6分，满分6分，未承办不计分。 |  |  | 通知或图片 |
| 合计 | （100分） | 1.各学院研究生会按照表中内容进行自评，除备注需要另外填写表格的项目外，在备注项对得分情况进行简单说明；  2.除校研究生会考核项外，其余项须提交证明材料；  3.请各学院研究生会如实自评，提交真实材料。若有作假，经查实，取消本次评优资格；  4.本次评优条例的最终解释权归校团委和校研究生会所有。 |  |  | 1.所提交的截图或活动图片请以活动名称命名。  2.图片需清晰看到活动名称或平台账号名称（如微信公众号名称）、发布时间等方为有效。 |
| 研究生会  指导老师意见 | （注：100字左右。）  签字：  年 月 日 | | | | |
| 学院团委 意见 | （盖 章）  年 月 日 | | | | |

附件7：

2022-2023年度“华南农业大学优秀学生骨干（标兵）”申报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性 别 |  | | |  | | |
| 民 族 |  | 所在学院 |  | | |
| 年级专业 |  | 上一年度绩点 |  | | |
| 政治面貌 |  | 绩点排名/排名对应的总人数 | 选填最近一学期/最近一学年/入学以来 | | |
| 志愿服务  累计时长 | （写明起始时间） | 注册志愿者  时间 |  | 智慧团建  报到时间 | | |  | |
| 职 务 |  | 综合测评排名 | 排名/对应排名的总人数=百分比  （例：10/100=10%）  选填最近一学期/最近一学年/入学以来 | | | | | |
| 任本职务时间 |  | 联系方式  （长/短号） |  | | | | | |
| 是否推荐为标兵（必填） | |  | 本年度体测成绩 | |  | | |
| 获奖情况 | xxxx年x月，获“奖项名称”  如曾获得市级（或以上）团委的表彰或奖励，需在此栏写明。 | | | | | | |
| 事迹材料 | （注：请简要说明个人的学生骨干事迹，不多于1000字，另附文件。  格式要求：标题方正小标宋简体二号，正文方正仿宋GBK三号） | | | | | | |
| 学院团委  意见 | （盖 章）：  年 月 日 | | | | | | |
| 学院党委  意见 | （盖 章）：  年 月 日 | | | | | | |

备注：

1. 参加评选优秀学生骨干（标兵）务必如实填写此表，申报优秀学生骨干（标兵）由各学院组织单位负责人于“是否申报标兵一栏”填“是”或“否”。
2. 请勿更改申报表格式，请双面打印，保持本表在一张纸内。